

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相关资料。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净值和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信守诺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诺、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指: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本托管人的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Rows include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etc.

2.2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378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网站:www.gsf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Rows include 本期已实现收益, 本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etc.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者的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Table with 6 columns: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份额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②, ③-④. Rows include 过去一个月, 过去三个月, etc.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2月3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和合同约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图示日期为2016年2月3日至2018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验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号文核准,于2013年10月29日设立,公司注册资本12.88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85.03%,AMP CAPITAL INVESTORS LIMITED(澳大利亚安保安本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14.97%。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44只开放式基金及部分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为1,880.78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1,447.06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中的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Rows include 李庆, 王文艺, etc.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信守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各环节严格控制公平交易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本报告期,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资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且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整体延续复苏,美国复苏力度强于欧洲等主要经济体。美联储声明中表示,美国经济活动以强劲的速度增长,劳动力市场继续走强,美国2季度GDP增速创近年新高,通胀回升,美元指数走强。同时,美联储点阵图上调了年内加息预期,全球贸易格局面临新的挑战,以美国为首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成为了贸易全球化的阻力。

国内方面,去杠杆进一步深化,社会融资增速下行,投资增速面临一定压力,叠加外部环境面临的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增速有所趋弱。

2. 市场回顾
贸易摩擦不断反复,美联储仍加息逼紧,国内去杠杆仍在推进过程中,在国内外风险因素双重冲击下,上半年股票市场呈现大幅调整态势,主要市场指数均呈现下跌走势。上证综指、沪深300、创业板指分别下跌-13.9%、-12.9%、-11.92%。各行业大部分收跌,仅休闲服务、食品饮料小幅收涨,体现出显著的超额收益,通讯、电气设备、综合等行业跌幅居前。

3. 运行分析
国寿安保核心产业基金投资组合中平等,资产配置包括食品饮料、电力设备、电子、轻工等行业,组合配置相对均衡。2季度本基金小幅降低了股票仓位,卖出了部分受贸易摩擦影响较为直接的公司以及部分周期品,增加了二线蓝筹和确定性成长公司的配置。

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83元;本报告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18%。

4.5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资产净值变动情况的说明
展望下半年,房地产市场投资增速的下降对经济或带来一定拖累,贸易摩擦反复也带来不确定性因素,经济增长在一定客观压力下,进一步深化改革、坚定技术创新是未来经济增长的根本动能,股票市场经过持续较长时间的结构性分化,部分公司的估值水平已达到了较低水平,估值的吸引力有显著提升,今后将对这类公司进行深入研究,选择优质的公司择机进行配置,在标的的选择上将更加关注公司本身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表。

4.6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估值水平已达到了较低水平,估值的吸引力有显著提升,今后将对这类公司进行深入研究,选择优质的公司择机进行配置,在标的的选择上将更加关注公司本身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表。

4.6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净值和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信守诺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诺、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指: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本托管人的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Rows include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etc.

2.2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378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网站:www.gsf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Rows include 本期已实现收益, 本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et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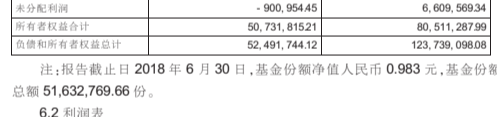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者的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Table with 6 columns: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份额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②, ③-④. Rows include 过去一个月, 过去三个月, etc.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2月3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和合同约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图示日期为2016年2月3日至2018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验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号文核准,于2013年10月29日设立,公司注册资本12.88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85.03%,AMP CAPITAL INVESTORS LIMITED(澳大利亚安保安本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14.97%。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44只开放式基金及部分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为1,880.78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1,447.06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中的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Rows include 李庆, 王文艺, etc.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信守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各环节严格控制公平交易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本报告期,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资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且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整体延续复苏,美国复苏力度强于欧洲等主要经济体。美联储声明中表示,美国经济活动以强劲的速度增长,劳动力市场继续走强,美国2季度GDP增速创近年新高,通胀回升,美元指数走强。同时,美联储点阵图上调了年内加息预期,全球贸易格局面临新的挑战,以美国为首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成为了贸易全球化的阻力。

国内方面,去杠杆进一步深化,社会融资增速下行,投资增速面临一定压力,叠加外部环境面临的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增速有所趋弱。

2. 市场回顾
贸易摩擦不断反复,美联储仍加息逼紧,国内去杠杆仍在推进过程中,在国内外风险因素双重冲击下,上半年股票市场呈现大幅调整态势,主要市场指数均呈现下跌走势。上证综指、沪深300、创业板指分别下跌-13.9%、-12.9%、-11.92%。各行业大部分收跌,仅休闲服务、食品饮料小幅收涨,体现出显著的超额收益,通讯、电气设备、综合等行业跌幅居前。

3. 运行分析
国寿安保核心产业基金投资组合中平等,资产配置包括食品饮料、电力设备、电子、轻工等行业,组合配置相对均衡。2季度本基金小幅降低了股票仓位,卖出了部分受贸易摩擦影响较为直接的公司以及部分周期品,增加了二线蓝筹和确定性成长公司的配置。

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83元;本报告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18%。

4.5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资产净值变动情况的说明
展望下半年,房地产市场投资增速的下降对经济或带来一定拖累,贸易摩擦反复也带来不确定性因素,经济增长在一定客观压力下,进一步深化改革、坚定技术创新是未来经济增长的根本动能,股票市场经过持续较长时间的结构性分化,部分公司的估值水平已达到了较低水平,估值的吸引力有显著提升,今后将对这类公司进行深入研究,选择优质的公司择机进行配置,在标的的选择上将更加关注公司本身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表。

4.6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净值和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信守诺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诺、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指: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本托管人的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准于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01号)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40,904,248.5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净值和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信守诺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诺、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指: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本托管人的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Rows include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etc.

2.2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378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网站:www.gsf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Rows include 本期已实现收益, 本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et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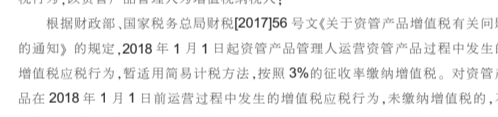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者的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Table with 6 columns: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份额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②, ③-④. Rows include 过去一个月, 过去三个月, etc.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2月3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和合同约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图示日期为2016年2月3日至2018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验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号文核准,于2013年10月29日设立,公司注册资本12.88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85.03%,AMP CAPITAL INVESTORS LIMITED(澳大利亚安保安本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14.97%。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44只开放式基金及部分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为1,880.78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1,447.06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中的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Rows include 李庆, 王文艺, etc.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信守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各环节严格控制公平交易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本报告期,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资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且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整体延续复苏,美国复苏力度强于欧洲等主要经济体。美联储声明中表示,美国经济活动以强劲的速度增长,劳动力市场继续走强,美国2季度GDP增速创近年新高,通胀回升,美元指数走强。同时,美联储点阵图上调了年内加息预期,全球贸易格局面临新的挑战,以美国为首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成为了贸易全球化的阻力。

国内方面,去杠杆进一步深化,社会融资增速下行,投资增速面临一定压力,叠加外部环境面临的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增速有所趋弱。

2. 市场回顾
贸易摩擦不断反复,美联储仍加息逼紧,国内去杠杆仍在推进过程中,在国内外风险因素双重冲击下,上半年股票市场呈现大幅调整态势,主要市场指数均呈现下跌走势。上证综指、沪深300、创业板指分别下跌-13.9%、-12.9%、-11.92%。各行业大部分收跌,仅休闲服务、食品饮料小幅收涨,体现出显著的超额收益,通讯、电气设备、综合等行业跌幅居前。

3. 运行分析
国寿安保核心产业基金投资组合中平等,资产配置包括食品饮料、电力设备、电子、轻工等行业,组合配置相对均衡。2季度本基金小幅降低了股票仓位,卖出了部分受贸易摩擦影响较为直接的公司以及部分周期品,增加了二线蓝筹和确定性成长公司的配置。

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83元;本报告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18%。

4.5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资产净值变动情况的说明
展望下半年,房地产市场投资增速的下降对经济或带来一定拖累,贸易摩擦反复也带来不确定性因素,经济增长在一定客观压力下,进一步深化改革、坚定技术创新是未来经济增长的根本动能,股票市场经过持续较长时间的结构性分化,部分公司的估值水平已达到了较低水平,估值的吸引力有显著提升,今后将对这类公司进行深入研究,选择优质的公司择机进行配置,在标的的选择上将更加关注公司本身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表。

4.6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上述资产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外报告期内净值和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信守诺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诺、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指: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本托管人的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E为前一日的基础资产净值
6.4.7.13 销售服务费
无。

6.4.7.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7.3.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中国人寿, 持有的基金份额, etc.

6.4.7.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Rows include 中国银行,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etc.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7.5 本基金在承销期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7.6 其他关联方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8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9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项目, 金额. Rows include 权益投资, 固定收益投资, etc.